

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
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
说明

苏公 W[2026]E1201 号

目 录

1、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1
2、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3
3、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4、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5、签字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复印件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江苏·无锡

总机：86（510）68798988

传真：86（510）68567788

电子信箱：mail@gztycpa.cn

Wuxi, Jiangsu, China

Tel: 86（510）68798988

Fax: 86（510）68567788

E-mail: mail@gztycpa.cn

关于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苏公W[2026]E1201号

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路智控”）2025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6年4月22日出具了苏公W[2026]A496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要求，北路智控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准确、合法及完整是北路智控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北路智控2025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北路智控实施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与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北路智控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北路智控 2025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无锡

2026 年 4 月 22 日

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期初占用资金余 额	2025年度占用累计发 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占用 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5年度偿还累计 发生金额	2025年期末占用资 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其他关联方及附属企 业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 司的关联关 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期初往来资金余 额	2025年度往来累计发 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往来 资金利息（如 有）	2025年度偿还累计 发生金额	2025年期末往来资 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 其附属企业	南京北路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	299.10	-	299.10	-	租金	经营性往来
	南京北路物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	261.60	-	261.60	-	租金	经营性往来
	南京北路物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	326.55	-		326.55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北路智控（鄂尔多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	18.75	-	18.75	-	租金	经营性往来
小计				-	906.00	-	579.45	326.55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 企业	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原郑州煤矿机械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受其控制的其他 公司（注1）	持股公司5%以上的股 东	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	41.78			41.78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郑州恒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公司5%以上的 股东控制的企业	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	5,217.96	8,441.81	-	8,323.60	5,336.17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小计				5,259.74	8,441.81	-	8,365.38	5,336.17		
总计	-	-	-	5,259.74	9,347.81	-	8,944.83	5,662.72		-

注1：不含郑州恒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